

“回马枪”让“整改不力”现形

近日，江西省赣州市纪委通报3起落实巡察整改责任不力的问题。2016年11月，赣州市委派出巡察组对信丰县委落实2014年市委专项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发现信丰县物价局、县交通运输局等单位在整改中不作为、慢作为，相关责任单位和人员因此被追责。

当前，巡视监督的利剑作用彰显，巡视巡察上下联动，有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但仍有个别地方和单位“风头”过后我行我素。杀“回马枪”的威力就在于，释放了“不是巡视一次就万事大吉”的信号，让心存侥幸者感到震慑常在。

巡察过后问题照旧 暴露侥幸“过关”心态

在问题整改进程中，一些单位虽然报告写得信誓旦旦、措施讲得头头是道，落到实处却敷衍了事，急着草草收场。

赣州市纪委通报的案例中，这一心态十分典型。资料显示，2014年10月9日至12月8日，市委巡察组进驻信丰县开展专项巡察。信丰县物价局、民政局等多部门被点出“部分乡村客运票价超出基准票价”“低保对象动态管理跟不上”等问题。

此前，被巡察单位皆“按期完成”任务，并提交了“整改到位”的报告。事实上，所谓的整改空有表态，行动脱节，成了上有政策下有对策的权宜之计。虚报落实情况、上报材料与事实不符的问题在各单位不同程度存在。

有的单位整改落实有所偏差。如，信丰县农粮局、县财政局、县审计局、县委农工部等单位履职不到位、督促不及时，未按整改工作要求开展“一事一议”资金专项审计、村

级财务清理、征地拆迁资金专项检查等工作。

有的支持配合不力，对交办的工作拖拉敷衍。巡察组向信丰县民政局反映的“对低保对象管理滞后问题”上报已整改到位，实际上低保对象动态管理仍跟不上，不符合条件应予清退的对象仍在享受低保。

更有甚者，个别单位阳奉阴违、虚假报告。信丰县物价局、县交通运输局对巡察反馈的客运票价偏高问题整改不到位，却在整改报告中标明已整改完成，导致虚高票价严重损害群众利益。

诚然，有些问题积弊多年，根除不易。但上述单位整改打折扣、避重就轻，是对巡察的严肃性认识不清，存在侥幸“过关”心态。

以为巡察组一走就“人走茶凉”，于是做足表面文章滥竽充数，老问题照旧一一探究这些单位“过关”心态的思想根源，还是纪律、规矩意识松懈，责任意识淡化。巡察整改敷衍塞责，最终结局必然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不仅过不了关，反而自食其果。

落实情况逐一过筛

“回头看”戳穿整改假象

2016年11月6日至12月7日，赣州市委派出巡察组对2014年“损害群众利益突出问题”专项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开展了“回头看”。

通过梳理材料、暗访、大数据对比等手段，巡察组把上一轮巡察反馈的问题一遍遍过筛子，一批落实巡察整改责任不力的问题暴露出来。

通报指出，信丰县物价局、县交通运输局在巡察整改中

阳奉阴违、慢作为、不作为，客运票价偏高问题整改不到位；信丰县民政局对低保对象管理滞后问题整改落实不力；信丰县农粮局、县财政局、县审计局、县委农工部等单位整改落实有所偏差，虚报落实情况。

这一记出其不意的“回马枪”，使一些单位巧妙伪装的障眼法露了馅，蒙混过关的企图被戳穿。对组织耍花招，就要挨问责的板子。“回头看”结束后，为充分发挥警示教育作用，赣州市纪委对信丰县落实市委巡察整改责任不力单位与个人进行通报。

这些单位因为心存侥幸付出惨痛的代价。不仅整改不力的单位被通报批评，负有相关责任的领导干部和个人也受到相应处分。包括信丰县物价局局长、县交通运输局道路运输管理所所长在内的多名一把手被给予党内警告处分、诫勉谈话处理，县财政局主任科员、县委农工部副部长等被责令作出书面检查，问责的范围和力度之大可见一斑。

此次“回头看”虽然针对的是信丰县，对那些“反馈问题听之任之、无视巡察权威”的单位和干部而言，同样具有强烈的警示效果。

“巡察监督不是一阵子。对巡察过的地方和部门要定期杀个‘回马枪’，开展‘回头看’。着重看巡察反馈的问题是否整改到位。”赣州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唐舒龙表示，对责任不落实、整改不力，搞文字整改、假整改的，要揪住不放，严肃问责。

对整改不力者再震慑

“回马一枪”威力凸显

赣州市“整改不力”的通报，是对巡察“回头看”威力

的生动诠释。而在中央巡视层面，十八届中央对省区市的巡视“回头看”也已开展四轮，充分释放了“不是巡视一次就万事大吉”的信号，彰显了党中央顽强的意志品质和党内监督的韧劲。

以首轮纳入巡视“回头看”的安徽省为例。第一次中央巡视时，安徽省就被指出存在重点领域腐败、“四风”问题，选人用人不合理等问题。而在“回头看”的反馈意见中，安徽省被点明整改落实不到位，选人用人问题和重点领域腐败问题仍然突出。

巡视“回头看”，不是“回眸一笑”，而是“回马一枪”，尤其对那些“巡视组来了就哆嗦，巡视组走了就嘚瑟”的干部无疑是当头棒喝。它本身就是一种震慑，督促被巡视地区夯实政治责任，整改不到位，决不能收兵。

在后续的整改中，安徽省坚持问题导向、压实责任，先后开展干部人事管理突出问题、私设小金库等8个专项整治。反馈的问题基本整改到位，并有针对性地建立健全了一批规章制度和长效机制，“回马枪”的实效由此凸显。

“巡视‘回头看’是对已巡视过的地方、单位发出警示：莫有高枕无忧的‘过关’思想，只要违纪违法，‘达摩克利斯之剑’随时落下。”北京大学廉政建设研究中心副主任庄德水说。

整改是政治任务，巡而不改，不如不巡。对巡视整改落实的情况进行“回头看”，体现了正风肃纪常态化，从而进一步巩固深化巡视成果。十八届中央纪委七次全会工作报告明确指出，中央巡视组深化再巡视，查找是否存在整改不到位、边改边犯现象。在今年的工作部署中，报告要求继续对

省区市开展“回头看”，强化巡视成果运用，督促整改落实。

近日，十八届中央第十二轮巡视公布对内蒙古、吉林、云南、陕西4个省区“回头看”反馈情况。4省区再次被指出存在整改不到位的问题。如内蒙古和陕西被指出“文山会海”整改不力，而违规兼职和超职数配备干部问题则4省区都有涉及。

敷衍塞责没有出路，直面问题才是正确选择。新一轮“回头看”为被巡视地区列出任务清单：对于整改措施没有真正落实的，要抓紧“补课”，真抓实干；对于依然不收敛、不收手乃至边改边犯的，要从重从严，坚决杜绝后续问题。做到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让执迷不悟者受到惩处，让侥幸者无处遁形。